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載於第I-1至I-[●]頁），以供載入本文件。



致蘇州貝克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有關歷史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

引言

我們就第I-[4]至I-[●]頁所載蘇州貝克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連同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I-[4]至I-[●]頁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其編製以供收錄於貴公司於[編纂]就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而刊發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對歷史財務資料應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定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其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的歷史財務資料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公司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貴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貴公司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及呈列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工作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令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的事項。

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第I-[4]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7(a)，該附註說明貴公司並無就有關期間支付任何股息。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編纂]

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歷史財務資料以此為依據）（「相關財務報表」）乃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蘇州分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88,720	212,711	352,510	162,065	204,422
銷售成本		<u>(39,971)</u>	<u>(92,711)</u>	<u>(153,186)</u>	<u>(68,990)</u>	<u>(91,527)</u>
毛利		48,749	120,000	199,324	93,075	112,895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5	1,965	4,087	9,791	1,668	5,642
分銷成本		(791)	(1,772)	(3,580)	(1,500)	(2,870)
行政開支		(3,505)	(13,860)	(22,181)	(10,591)	(10,596)
研究及開發開支		<u>(28,405)</u>	<u>(47,609)</u>	<u>(84,879)</u>	<u>(39,279)</u>	<u>(57,411)</u>
經營利潤		18,013	60,846	98,475	43,373	47,660
融資成本	6(a)	<u>(4,018)</u>	<u>(3,877)</u>	<u>(1,651)</u>	<u>(612)</u>	<u>(1,796)</u>
稅前利潤	6	13,995	56,969	96,824	42,761	45,864
所得稅	7(a)	<u>—</u>	<u>—</u>	<u>(1,562)</u>	<u>—</u>	<u>—</u>
年內／期內利潤		<u>13,995</u>	<u>56,969</u>	<u>95,262</u>	<u>42,761</u>	<u>45,864</u>
年內／期內其他 全面收益， 經扣除零稅項		<u>—</u>	<u>—</u>	<u>—</u>	<u>—</u>	<u>—</u>
年內／期內全面 收益總額		<u>13,995</u>	<u>56,969</u>	<u>95,262</u>	<u>42,761</u>	<u>45,864</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10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420	7,358	59,253	61,614
使用權資產	12	224	4,774	3,445	2,598
無形資產	13	–	284	254	3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	4,885	32,720	2,660	766
		<u>6,529</u>	<u>45,136</u>	<u>65,612</u>	<u>65,377</u>
流動資產					
存貨	16	44,429	56,474	76,316	130,3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20,972	31,749	67,097	49,581
預付款項	18	32,228	75,915	202,845	302,7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	–	–	21,151	81,3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3,435	146,778	162,507	207,4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54,059	–	–	–
		<u>165,123</u>	<u>310,916</u>	<u>529,916</u>	<u>771,491</u>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21	20,029	30,508	95,512	107,37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11,500	18,585	96,049	270,213
租賃負債	23	267	2,229	3,627	4,702
		<u>31,796</u>	<u>51,322</u>	<u>195,188</u>	<u>382,285</u>
流動資產淨值		<u>133,327</u>	<u>259,594</u>	<u>334,728</u>	<u>389,20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39,856</u>	<u>304,730</u>	<u>400,340</u>	<u>454,58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	–	4,157	2,943	1,327
遞延稅項負債	24(a)	–	–	1,562	1,56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25	106,049	–	–	–
		<u>106,049</u>	<u>4,157</u>	<u>4,505</u>	<u>2,889</u>
資產淨值		<u>33,807</u>	<u>300,573</u>	<u>395,835</u>	<u>451,694</u>
權益					
實收資本	27(b)	8,472	–	–	–
股本	27(c)	–	45,000	45,000	45,000
儲備	27(d)	25,335	255,573	350,835	406,694
權益總額		<u>33,807</u>	<u>300,573</u>	<u>395,835</u>	<u>451,69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權益變動表

						(累計虧損)/		
	附註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股本	股份溢價	中國法定儲備	留存利潤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b))	(附註27(d)(ii))	(附註27(c))	(附註27(d)(i))	(附註27(d)(iii))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6,152	32,435	-	-	-	(60,317)	(21,730)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3,995	13,995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25、27(b)	1,166	43,834	-	-	-	-	45,000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確認為非流動負債	25	-	(48,000)	-	-	-	-	(48,000)
投資者注資	27(b)	1,154	43,388	-	-	-	-	44,542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8,472	71,657	-	-	-	(46,322)	33,807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6,969	56,969
投資者注資	25、27(b)	2,796	22,404	-	-	-	-	25,200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27(b)	1,103	34,397	495	39,505	-	-	75,500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確認為非流動負債	25	-	(38,500)	-	(44,000)	-	-	(82,500)
改制為股份公司	27(c)	(12,371)	(89,958)	12,371	67,439	-	22,519	-
通過股份溢價轉讓增加的股本	27(c)	-	-	32,134	(32,134)	-	-	-
終止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25	-	-	-	191,597	-	-	191,597
轉撥至儲備		-	-	-	-	4,730	(4,730)	-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	-	45,000	222,407	4,730	28,436	300,573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95,262	95,262
轉撥至儲備		-	-	-	-	9,527	(9,527)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實收資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b))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d)(ii))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c))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d)(i))	中國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d)(iii))	(累計虧損)/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								
1月1日的結餘		-	-	45,000	222,407	14,257	114,171	395,835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5,864	45,86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26	-	9,995	-	-	-	-	9,995
於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		<u>-</u>	<u>9,995</u>	<u>45,000</u>	<u>222,407</u>	<u>14,257</u>	<u>160,035</u>	<u>451,694</u>
未經審計：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	-	45,000	222,407	4,730	28,436	300,573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計)		-	-	-	-	-	42,761	42,761
於2022年6月30日的結餘 (未經審計)		<u>-</u>	<u>-</u>	<u>45,000</u>	<u>222,407</u>	<u>4,730</u>	<u>71,197</u>	<u>343,33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稅前利潤		13,995	56,969	96,824	42,761	45,86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c)	571	684	1,149	526	1,506
— 使用權資產折舊	6(c)	768	1,983	2,241	1,105	847
— 無形資產攤銷	6(c)	—	15	30	15	2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5	—	37	—	—	1
— 融資成本	6(a)	4,018	3,877	1,651	612	1,796
— 利息收入	5	(289)	(166)	(495)	(158)	(62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5	(417)	(1,195)	(1,730)	(932)	(237)
— 收到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	12	(198)	—	—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26	—	—	—	—	9,995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31,506)	(12,045)	(19,842)	(10,557)	(54,0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854)	(8,846)	(37,866)	(62,214)	17,516
預付款項增加		(28,628)	(43,687)	(126,930)	(43,863)	(82,246)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	—	(21,151)	(14,778)	(60,2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047	11,179	74,703	95,371	169,975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1,493)	8,805	(31,416)	7,888	50,116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5,784)	(35,918)	(18,718)	(5,717)	(5,876)
購買無形資產付款		—	(299)	—	—	(190)
已收利息		289	166	495	158	628
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付款		(117,525)	(51,010)	(462,700)	(242,000)	(30,000)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63,883	106,264	464,430	182,716	30,237
向關聯方提供的貸款及借款	30(b)	(1,406)	(100)	—	—	—
償還關聯方貸款及借款	30(b)	11,657	490	1,013	1,013	—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	9	—	—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8,886)	19,602	(15,480)	(63,830)	(5,20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20(b)	(579)	(414)	(728)	(278)	(541)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20(b)	(15)	(179)	(248)	(118)	(112)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20(b)	20,000	30,480	153,747	8,992	11,858
償還貸款及借款	20(b)	(21,630)	(20,000)	(88,814)	(15,500)	–
投資者注資		44,542	25,200	–	–	–
向投資者發行金融工具						
所得款項	20(b)	45,000	70,500	–	–	–
已付利息	20(b)	(1,253)	(651)	(1,332)	(488)	(1,684)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貸款及借款	30(b)	500	–	–	–	–
償還來自一名關聯方的						
貸款及借款	30(b)	(500)	–	–	–	–
已付[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其他現金						
流量		5,000	–	–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淨額		91,065	104,936	62,625	(7,392)	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686	133,343	15,729	(63,334)	44,920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a)	12,749	13,435	146,778	146,778	162,507
於12月31日／6月30日的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a)	13,435	146,778	162,507	83,444	207,427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蘇州貝克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前稱蘇州貝克微電子有限公司）於2010年11月12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於2021年11月，貴公司由有限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主要從事高性能模擬集成電路設計產品的研發與銷售。

貴公司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並經江蘇蘇瑞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

貴公司將12月31日作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的詳情載於附註2。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編製歷史財務資料，貴公司已於有關期間採納所有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除外。有關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32。

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已於歷史財務資料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

追加期間的相應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納的相同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2 重大會計政策

(a) 計量基準

除另有說明外，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並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但以下資產如下文載列會計政策所述按其公允價值列賬：

— 其他投資（見附註2(c)）

(b) 採用估計及判斷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其結果構成對無法輕易從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持續審閱估計及相關假設。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發生期間，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予以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發生期間及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管理層應用對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中進行討論。

(c) 其他投資

貴公司的投資(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投資除外)政策載列如下。

投資於貴公司承諾購買／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呈列，惟不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投資(有關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中確認)。有關貴公司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方式的說明，見附註28(d)。該等投資其後根據其分類，以下列方式入賬。

(i) 股本投資以外的投資

貴公司持有的非股本投資可劃入以下計量類別之一：

- 攤銷成本：倘投資為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投資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2(r)(ii))。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通過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來實現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以及外匯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當投資被終止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計的金額從權益劃轉至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標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中確認。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g)(ii))。

物業、廠房及設備自建項目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初步估計成本(如相關)以及適當比例的生產經常開支及借款成本(見附註2(t))。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確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中確認。

折舊以直線法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減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 租賃物業裝修	3至5年
— 設備和器械	3至10年
— 乘用車	4年
— 辦公設備及家具	3至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內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且各部分獨立計算折舊。每年對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進行審核。

在建工程指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待安裝設備，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g)(ii)）。當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在建工程成本即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則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在建工程大致完成及可用作擬定用途前無須計提折舊。

(e) 無形資產

研究活動支出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倘產品或流程在技術及商業上可行，且貴公司有足夠的資源及完成開發的意圖，則用於開發活動的開支予以資本化。資本化開支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以及適當比例的經常開支及借款成本（如適用）（見附註2(t)）。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g)(ii)）。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貴公司收購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若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g)(ii)）。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乃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扣除。軟件自可供使用日期起，於其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攤銷期限和方法於每年進行審核。

(f) 使用權資產

於合約開始時，貴公司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對價轉讓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及有權從使用已識別資產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表示控制權已轉讓。

(i) 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則貴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就所有租賃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貴公司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而貴公司的低價值資產主要為乘用車及員工宿舍。當貴公司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貴公司按個別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並無被資本化的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被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易釐定，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以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無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因此該等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之會計期內於損益扣除。

當租賃被資本化時，所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成本亦包括拆除及遷移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場地的估計成本，該成本須貼現至其現值並扣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g)(ii)）。折舊在剩餘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算。

若未來租賃付款因指數或利率變動而產生變動；或倘貴公司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估算金額出現變動；或倘重新評估貴公司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當租賃負債在此情況下獲重新計量，須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至零，則計入損益。

當租賃範圍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對價發生變動（「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和租期，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例外是因COVID-19疫情而直接產生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列條件的租金減免。在該等情況下，貴公司利用實際權宜方法，不對租金減免是否屬租賃修訂進行評估，而是在觸發租金減免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將對價變動於損益內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在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流動部分釐定為須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清償的合約付款現值。

貴公司在財務狀況表的「使用權資產」中呈列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及單獨呈列租賃負債。

(ii) 作為出租人

若貴公司作為出租人，其在租賃開始時決定各項租賃屬於融資租賃還是經營租賃。如果該租賃將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轉移給承租人，則分類為融資租賃。若非該種情況，該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時，貴公司按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合約內的對價分配至各個部分。經營租賃租金收入根據附註2(r)(iii)確認。

當貴公司作為轉租出租人時，基於原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將該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如果原租賃為短期租賃且貴公司採用附註2(f)(i)所述的豁免，貴公司將該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g)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來自金融工具的信貸虧損

貴公司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準備。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無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值。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根據合約應付貴公司的現金流量與貴公司預期將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將使用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貼現。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貴公司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貴公司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這些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

預期信貸虧損按下列任何一種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的項目在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準備始終按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基於貴公司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運用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按在報告日期適用於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和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貴公司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準備，惟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情況除外，在此情況下，虧損準備按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後大幅增加時，貴公司將於報告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所產生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評估的風險進行比較。在作出重新評估時，貴公司認為，倘(i)在貴公司不採取追索行動（例如變現抵押品（如持有））的情況下，借款人不大可能向貴公司悉數履行其信貸責任；或(ii)金融資產逾期30日，則構成違約事件。貴公司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將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在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實際上或預期會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上或預期會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期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其對貴公司責任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按共同基準進行評估時，金融工具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貴公司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準備賬對其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準

根據附註2(r)(ii)確認的利息收入乃基於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予以計算，惟倘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準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貴公司會評估一項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若發生對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一個或多個事件，則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很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為債務人帶來不利影響；或
- 證券因為發行人出現財政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貴公司會於日後實際上無法收回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時將其（部分或全部）撤銷。該情況通常於貴公司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之收入來源用以償還將予撤銷之金額時出現。

若先前已撤銷的資產在其後收回，則於收回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除商譽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及
- 無形資產。

如出現任何該減值跡象，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按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的款項時間價值及資產的特定風險。如果資產未能產生很大程度獨立於其他資產之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將按能單獨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組別之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倘分配能夠在合理一致的基礎上進行，公司資產（如總部大樓）的部分賬面值則分配予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者於其他情況下分配予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予以分配，以減低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別）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再按比例減低該單位（或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虧損將予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限於在過往年度尚未確認減值虧損時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h)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i) 存貨

存貨指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或於提供服務時以所消耗的材料或供應品為形式的資產。

存貨按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乃運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及使存貨運抵其現址及達致其現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進行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

倘存貨已出售，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確認相關收入的期間被確認為開支。

任何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發生期間被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的任何撥回金額乃於撥回發生期間被確認為列作開支的存貨金額減少。

(ii) 其他合約成本

其他合約成本乃與客戶履行合約的成本，該成本不會資本化為存貨（見附註2(h)(i)）、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2(d)）或無形資產（見附註2(e)），並於產生時列作支出。

(i) 合約負債

倘於貴公司確認相關收益前，客戶支付不可退還的對價時，則合約負債獲確認（見附註2(r)）。倘貴公司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貴公司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不可退還對價，則亦會確認合約負債。於該等情況下，亦會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2(j)）。

(j)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貴公司擁有無條件收取對價的權利時確認。倘對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對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格計量。所有應收款項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並包括信貸虧損準備（見附註2(g)(i)）。

(k)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且其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於購買時起計三個月內到期。就現金流量表而言，於要求時償還及構成貴公司現金管理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的銀行透支亦列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根據附註2(g)(i)所載政策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評估。

(l)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m) 向擁有優先權的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貴公司將其以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購買其自身權益工具的義務確認為金融負債。金融負債初步按贖回金額現值計量，並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當且僅當貴公司的義務獲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時，貴公司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n)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根據貴公司借款成本的會計政策（見附註2(t)）確認。

(o)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及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計提。倘因付款或結算遞延而造成重大影響，有關數額則按現值列賬。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授予僱員的股份的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權益內的資本公積亦相應增加。公允價值於股份授出日期予以計量。倘授出的股份無歸屬條件及合約期限，公允價值總額於授出日期立即確認為僱員成本。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貴公司不再能撤銷提供該等福利時與貴公司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p) 所得稅

年內／期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稅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為根據年內／期內應課稅收益，按各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實施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額，及就以往年度的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自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差異產生，即資產與負債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賬面值及其稅項基礎值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由尚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尚未動用稅務抵免產生。

除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均會予以確認。可用以支持確認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撥回現有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金額；但這些撥回的差額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於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的稅項虧損可向後期或前期結轉的期間撥回。在確定現有的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使用稅項虧損和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倘差額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能夠在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的某段期間（一段或多段）內撥回，則計及有關差額。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為就稅項而言不可抵扣的商譽所產生的暫時差異、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倘其並非業務合併的一部分）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及與投資於附屬公司有關的暫時差異（如屬應課稅差異，只限於貴公司可以控制撥回的時間，而且有關差異可能不會於可預見的未來予以撥回；或如屬可抵扣差異，除非有關差異可能於將來予以撥回）。

已確認遞延稅項金額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折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扣減至不再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相關稅項利益。倘有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利潤，則任何有關扣減額將會轉回。

因分派股息而產生的額外所得稅在確認支付相關股息的責任時確認。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各自單獨呈列且不予抵銷。倘貴公司具有法定可行使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滿足以下額外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可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貴公司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結算該負債；或
-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該等資產及負債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該等實體擬於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清償或可收回的各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和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

(q) 撥備及或有負債

倘貴公司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可能須付出經濟利益以清償債務且可作出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清償債務所需支出的現值呈列撥備。

倘須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該責任將披露為或有負債，惟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除外。倘可能承擔的責任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可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惟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除外。

(r) 收入及其他收益

貴公司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商品、提供服務或他人以租賃形式使用貴公司資產時產生的收益歸類為收入。

貴公司為其收入交易的主理人，並按總額基準確認收入（包括銷售外部採購的電子產品）。在釐定貴公司是否作為主理人或代理人行事時，貴公司考慮在產品轉讓予客戶前，其是否獲得對產品的控制權。控制權指貴公司能夠主導產品的使用並從中獲得絕大部分的剩餘利益。

收入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貴公司預期有權收取的承諾對價金額（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金額）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有關貴公司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詳情如下：

(i) 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

收入於客戶擁有及接受產品及／或服務時確認。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所用利率為將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總賬面值之比率。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並未出現信貸減值，則實際利率可用於資產的總賬面值。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可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準備）（見附註2(g)(i)）。

(iii)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項下應收租金收入於租期所涵蓋的期間內以等額分期於損益中確認，惟有另一基準更能反映從使用租賃資產所獲利益的模式則除外。授出的租賃優惠作為總應收租賃付款淨額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於損益中確認。並無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iv)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可收取政府補助且貴公司將符合其所附條件，則政府補助會初始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貴公司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於相關開支產生的相同期間按系統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收益。用於補償貴公司資產成本的補助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隨後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攤銷為收益。

(s) 外幣折算

本年度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之外匯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外匯匯率折算。匯兌收益和虧損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之外匯匯率換算。交易日是貴公司初始確認此類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以外幣計值而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和負債，按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外匯匯率折算。

(t)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資產（該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直接應佔借款成本均資本化為該等資產之部分成本。其他借款成本則在其產生期間支銷。

在資產產生開支、產生借款成本及為資產的擬定用途或出售作籌備進行必要的活動時，借款成本開始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的一部分成本。在使合資格資產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絕大部分工作中斷或完成時，借款成本將會中斷或終止資本化。

(u) 關聯方

-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與貴公司有關聯：
- (i) 擁有對貴公司的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貴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貴公司或貴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b) 倘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則實體與貴公司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貴公司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相互關聯。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就貴公司或與貴公司有關聯之實體之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第(a)項所指明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所指明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向貴公司或貴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

某人士之近親家庭成員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之家庭成員，或受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影響之家庭成員。

(v)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內列報各分部項目的款項，乃取自就貴公司各業務線及地區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向貴公司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的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就財務報告的目的而進行合計，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且具有類似的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予合計。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在應用貴公司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的判斷，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概無對歷史財務資料中確認的款項產生重大影響。於各報告期末存在極大風險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與未來有關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概述如下。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貴公司管理層基於對所有預期現金短缺的現值評估來釐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準備。該等估計乃基於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的資料作出。貴公司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虧損準備。

(i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如附註2(h)所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分銷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現行市況及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並會因競爭對手為應對市況變化所採取的行動而發生重大變動。

管理層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以確保存貨按成本和可變現淨值二者中的較低者列示。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i) 收入的分類

客戶合約收入按主要產品分類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分類					
— 銷售信號鏈產品	1,645	19,812	57,713	28,837	24,826
— 銷售電源管理產品	87,075	192,899	294,797	133,228	179,596
	<u>88,720</u>	<u>212,711</u>	<u>352,510</u>	<u>162,065</u>	<u>204,422</u>

所有收入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ii) 於報告日期現有客戶合約預計在未來確認的收入。

貴公司已就信號鏈產品及電源管理產品銷售合約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的可行權宜方法，使貴公司在履行原定期限為一年或一年以下的信號鏈產品及電源管理產品銷售合約項下的剩餘履約義務時將有權獲得該合約。

(b) 分部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根據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和披露經營分部資料，該等報告由貴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目的定期審查。在此基礎上，貴公司釐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銷售信號鏈產品及電源管理產品。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有關地區的資料

貴公司的所有收入均來自於中國內地銷售信號鏈產品及電源管理產品，而貴公司所使用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內地。因此，並未就有關期間提供按地區劃分的分析。

(ii)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有關期間佔貴公司收入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客戶A	47,995	116,393	156,094	83,563	86,221
客戶B	26,245	75,804	126,585	48,513	82,022
客戶C	9,897	不適用*	39,849	不適用*	22,257

* 低於貴公司相應年度收入的10%。

5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利息收入	289	166	495	158	6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虧損淨額	—	(37)	—	—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417	1,195	1,730	932	237
政府補助 (附註)	1,194	2,194	672	317	4,283
租金收入	—	—	710	261	397
研究及開發服務收入	—	609	6,184	—	—
其他	65	(40)	—	—	98
	<u>1,965</u>	<u>4,087</u>	<u>9,791</u>	<u>1,668</u>	<u>5,642</u>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包括政府為鼓勵在IC行業和高科技發展方面所開展的研發項目和活動而提供的補助。該補助並無附帶任何特定條件。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以下各項：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a) 融資成本：					
以下各項的利息					
— 貸款及借款	1,263	650	1,403	494	1,684
— 租賃負債	15	179	248	118	112
— 向投資者發行的 金融工具	25	2,740	3,048	—	—
利息開支總額	<u>4,018</u>	<u>3,877</u>	<u>1,651</u>	<u>612</u>	<u>1,796</u>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3,876	21,094	32,444	13,504	16,287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 供款	(i) 38	608	903	415	50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6	—	—	—	9,995
	<u>13,914</u>	<u>21,702</u>	<u>33,347</u>	<u>13,919</u>	<u>26,784</u>

(i) 貴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運作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貴公司須按地方市政府認同的僱員平均薪金的某一百分比向該計劃作出供款，為僱員的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由於受到COVID-19爆發的影響，自2020年2月以來，政府出台了包括減免社會保險在內的多項政策，以加快恢復經濟活動，這促成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若干界定供款計劃減免。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貴公司概無其他與該計劃相關的退休金福利付款的重大責任。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其他項目：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16(b)	54,080	122,710	213,004	97,596	123,587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71	684	1,149	526	1,506
— 使用權資產	12	768	1,983	2,241	1,105	847
研究及開發開支(i)		28,405	47,609	84,879	39,279	57,411
無形資產攤銷	13	—	15	30	15	23
審計師薪酬		32	23	42	38	38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i)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究及開發開支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1,773,000元、人民幣14,280,000元、人民幣18,699,000元、人民幣7,807,000元（未經審計）及人民幣19,743,000元，該等金額亦計入上文分別披露的各自總額內。

7 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

(a) 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期內中國所得稅撥備	—	—	—	—	—
遞延稅項：					
產生暫時差異	—	—	1,562	—	—
	—	—	1,562	—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之間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u>13,995</u>	<u>56,969</u>	<u>96,824</u>	<u>42,761</u>	<u>45,864</u>
稅前利潤的名義稅項					
(按中國適用稅率計算)(i)	3,499	14,242	24,206	10,690	11,466
優惠稅率的影響(ii)	(1,400)	(5,188)	(10,506)	(6,482)	(5,943)
研究及開發開支加計扣除的影響(iii)	(3,118)	(4,940)	(10,173)	(4,249)	(7,076)
扣除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 12月31日期間內新購入 設備的影響(iv)	-	-	(2,082)	-	-
不可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421	510	117	41	1,553
未確認未動用稅務虧損及可扣除暫時 差異的稅務影響(經扣除所動用稅 務虧損及於過往期間未確認遞延 稅項資產的可扣除暫時差異)	<u>598</u>	<u>(4,624)</u>	<u>-</u>	<u>-</u>	<u>-</u>
實際稅項開支	<u>-</u>	<u>-</u>	<u>1,562</u>	<u>-</u>	<u>-</u>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貴公司應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稅率為25%(除另有說明外)。

(ii)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實體可享受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貴公司於2020年12月2日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2020年至2022年三個年度期間的所得稅稅率為15%。貴公司正在辦理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續期。

根據《國務院關於印發新時期促進集成電路產業和軟件產業高質量發展若干政策的通知》，自獲利年度起，首兩年貴公司可免繳企業所得稅，並在其後三年(「免稅期」)按25%的法定稅率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

(i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2年9月30日止，允許從應課稅收入中加計扣除75%符合條件的研究及開發開支。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自2022年10月1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允許從應課稅收入中加計扣除100%符合條件的研究及開發開支。

(iv) 2022年，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科學技術部發佈的[2022]年第28號公告，高新技術企業在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新購置的設備、器具，允許當年一次性全額在計算應納稅所得額時扣除，並允許在稅前實行100%加計扣除。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真先生	-	171	88	1	260
張廣平先生	-	166	88	1	255
李一先生	-	171	88	1	260
孔建華先生	-	-	-	-	-
陳大同先生(a)	-	-	-	-	-
馬國琳先生(b)	-	-	-	-	-
監事					
周鳳女士(c)	-	98	3	1	102
陳星宇先生(d)	-	-	-	-	-
薛亮先生(e)	-	-	-	-	-
周韜韜先生(f)	-	72	1	1	74
余彬燕女士(g)	-	-	-	-	-
	<u>-</u>	<u>678</u>	<u>268</u>	<u>5</u>	<u>951</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真先生	-	603	129	9	741
張廣平先生	-	561	168	4	733
李一先生	-	544	164	9	717
孔建華先生	-	-	-	-	-
陳大同先生(a)	-	-	-	-	-
周雨楓先生(h)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鶴鳴先生(i)	10	-	-	-	10
溫承革先生(j)	10	-	-	-	10
馬明先生(k)	10	-	-	-	10
監事					
周鳳女士(c)	-	137	33	4	174
陳星宇先生(d)	-	-	-	-	-
薛亮先生(e)	-	-	-	-	-
周韜韜先生(f)	-	91	13	4	108
余彬燕女士(g)	-	-	-	-	-
周承先生(l)	-	274	71	4	349
	<u>30</u>	<u>2,210</u>	<u>578</u>	<u>34</u>	<u>2,85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真先生	–	720	11	15	746
張廣平先生	–	670	617	8	1,295
李一先生	–	622	605	15	1,242
孔建華先生	–	–	–	–	–
陳大同先生(a)	–	–	–	–	–
周雨楓先生(h)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鶴鳴先生(i)	60	–	–	–	60
溫承革先生(j)	60	–	–	–	60
馬明先生(k)	60	–	–	–	60
監事					
陳星宇先生(d)	–	–	–	–	–
周韜韜先生(f)	–	130	22	8	160
周承先生(l)	–	310	90	8	408
	<u>180</u>	<u>2,452</u>	<u>1,345</u>	<u>54</u>	<u>4,031</u>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真先生	–	360	7	7	374
張廣平先生	–	335	370	4	709
李一先生	–	311	363	7	681
孔建華先生	–	–	–	–	–
陳大同先生(a)	–	–	–	–	–
周雨楓先生(h)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鶴鳴先生(i)	30	–	–	–	30
溫承革先生(j)	30	–	–	–	30
馬明先生(k)	30	–	–	–	30
康元書女士(m)	–	–	–	–	–
監事					
陳星宇先生(d)	–	–	–	–	–
周韜韜先生(f)	–	69	13	4	86
周承先生(l)	–	160	43	4	207
	<u>90</u>	<u>1,235</u>	<u>796</u>	<u>26</u>	<u>2,14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未經審計)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真先生	—	361	6	8	375
張廣平先生	—	335	101	4	440
李一先生	—	311	98	8	417
孔建華先生	—	—	—	—	—
陳大同先生(a)	—	—	—	—	—
周雨楓先生(b)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鶴鳴先生(i)	30	—	—	—	30
溫承革先生(j)	30	—	—	—	30
馬明先生(k)	30	—	—	—	30
監事					
陳星宇先生(d)	—	—	—	—	—
周韜韜先生(f)	—	60	8	4	72
周承先生(l)	—	160	43	4	207
	90	1,227	256	28	1,601

附註：

- (a) 陳大同於2020年11月獲委任為貴公司董事，並於2023年4月辭任。
- (b) 馬國琳於2015年12月獲委任為貴公司董事，並於2020年11月辭任。
- (c) 周鳳於2015年12月獲委任為貴公司監事，並於2021年5月辭任。
- (d) 陳星宇於2020年11月獲委任為貴公司監事。
- (e) 薛亮於2020年11月獲委任為貴公司監事，並於2021年10月辭任。
- (f) 周韜韜於2017年6月獲委任為貴公司監事。
- (g) 余彬燕於2020年1月獲委任為貴公司監事，並於2021年10月辭任。
- (h) 周雨楓於2021年11月獲委任為貴公司董事。
- (i) 趙鶴鳴於2021年11月獲委任為貴公司獨立董事。
- (j) 溫承革於2021年11月獲委任為貴公司獨立董事。
- (k) 馬明於2021年11月獲委任為貴公司獨立董事。
- (l) 周承於2021年5月獲委任為貴公司監事。
- (m) 康元書於2023年6月獲委任為貴公司獨立董事。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並無向董事或下文附註9所載任何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款項，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貴公司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9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三名、三名、兩名、三名及兩名人士的薪酬均披露於附註8，於有關期間，餘下兩名、兩名、三名、兩名及三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86	1,938	2,960	1,010	1,719
酌情花紅	1,059	114	1,666	179	999
退休計劃供款	1	8	24	8	1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9,995
	<u>2,246</u>	<u>2,060</u>	<u>4,650</u>	<u>1,197</u>	<u>12,725</u>

非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範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數	2021年 人數	2022年 人數	2022年 人數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數
港元					
1 — 1,000,000	1	1	-	2	2
1,000,001 — 1,500,000	-	-	1	-	-
1,500,001 — 2,000,000	-	1	1	-	-
2,000,001 — 2,500,000	1	-	1	-	-
12,000,001 — 12,500,000	-	-	-	-	1

10 每股盈利

由於貴公司於有關期間的業績乃按披露的編製及呈列基準列報，因此，並無呈列每股盈利信息，因為就本報告而言，載入有關信息並無意義。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設備和器械 人民幣千元	乘用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家具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2,559	-	955	-	-	3,514
添置	<u>276</u>	<u>-</u>	<u>24</u>	<u>-</u>	<u>-</u>	<u>300</u>
於2020年12月31日	<u>2,835</u>	<u>-</u>	<u>979</u>	<u>-</u>	<u>-</u>	<u>3,814</u>
於2021年1月1日	2,835	-	979	-	-	3,814
添置	505	1,108	287	4,759	-	6,659
出售	<u>(483)</u>	<u>-</u>	<u>(251)</u>	<u>-</u>	<u>-</u>	<u>(734)</u>
於2021年12月31日	<u>2,857</u>	<u>1,108</u>	<u>1,015</u>	<u>4,759</u>	<u>-</u>	<u>9,73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設備和器械 人民幣千元	乘用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家具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2,857	1,108	1,015	4,759	–	9,739
添置	7,197	–	166	45,516	165	53,044
於2022年12月31日	10,054	1,108	1,181	50,275	165	62,783
於2023年1月1日	10,054	1,108	1,181	50,275	165	62,783
添置	754	1,578	856	680	–	3,868
轉讓	–	–	–	(9,984)	9,984	–
出售	–	–	(4)	–	–	(4)
於2023年6月30日	10,808	2,686	2,033	40,971	10,149	66,647
累計折舊：						
於2020年1月1日	(1,102)	–	(721)	–	–	(1,823)
年內計提	(468)	–	(103)	–	–	(571)
於2020年12月31日	(1,570)	–	(824)	–	–	(2,394)
於2021年1月1日	(1,570)	–	(824)	–	–	(2,394)
年內計提	(458)	(110)	(116)	–	–	(684)
出售時撥回	459	–	238	–	–	697
於2021年12月31日	(1,569)	(110)	(702)	–	–	(2,381)
於2022年1月1日	(1,569)	(110)	(702)	–	–	(2,381)
年內計提	(752)	(263)	(129)	–	(5)	(1,149)
於2022年12月31日	(2,321)	(373)	(831)	–	(5)	(3,530)
於2023年1月1日	(2,321)	(373)	(831)	–	(5)	(3,530)
期內計提	(410)	(288)	(115)	–	(693)	(1,506)
出售時撥回	–	–	3	–	–	3
於2023年6月30日	(2,731)	(661)	(943)	–	(698)	(5,033)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1,265	–	155	–	–	1,420
於2021年12月31日	1,288	998	313	4,759	–	7,358
於2022年12月31日	7,733	735	350	50,275	160	59,253
於2023年6月30日	8,077	2,025	1,090	40,971	9,451	61,614

貴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中國。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2 使用權資產

	以成本計量的 自用租賃物業(i)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1,265
添置	<u>494</u>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1,759
添置	7,819
租賃修訂	<u>(2,486)</u>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7,092
添置	2,834
租賃修訂	<u>(2,843)</u>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7,083
添置	<u>—</u>
於2023年6月30日	----- 7,083
累計攤銷：	
於2020年1月1日	(767)
年內計提	<u>(768)</u>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1,535)
年內計提	(1,983)
租賃修訂	<u>1,200</u>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2,318)
年內計提	(2,241)
租賃修訂	<u>921</u>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3,638)
期內計提	<u>(847)</u>
於2023年6月30日	----- (4,485)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u><u>224</u></u>
於2021年12月31日	<u><u>4,774</u></u>
於2022年12月31日	<u><u>3,445</u></u>
於2023年6月30日	<u><u>2,598</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損益中確認的有關租賃之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自用租賃物業	<u>768</u>	<u>1,983</u>	<u>2,241</u>	<u>1,105</u>	<u>847</u>
租賃負債利息 (附註6(a))	15	179	248	118	112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86	59	13	4	238
收到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	(198)	—	—	—	—

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公司使用權資產添置分別為人民幣494,000元、人民幣7,819,000元、人民幣2,834,000元及零。該金額主要與新租賃協議項下應付的資本化租賃付款有關。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租人同意減少貴公司租賃物業分別為人民幣860,000元及人民幣2,366,000元的租賃付款，該等款項根據附註2(f)所載的會計政策作為租賃修訂入賬。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以及尚未開始之租賃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出之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0(c)、23及28(b)。

(i) 自用租賃物業

貴公司已通過租賃協議獲得物業使用權。該等租賃的初始期間通常為兩至三年。所有租賃均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部分租賃包括在合約期結束前終止租賃的選擇權。貴公司認為其合理確定不會於租賃開始日期行使提前終止選擇權。

2020年，於為遏止COVID-19傳播而實施嚴格的社交距離及旅行限制措施期間，貴公司以固定付款折扣的形式獲得租金減免。

13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
添置	<u>299</u>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299
添置	<u>—</u>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299
添置	<u>168</u>
於2023年6月30日	<u>46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累計攤銷：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
年內計提	(15)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15)
年內計提	(3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45)
期內計提	(23)
於2023年6月30日	(68)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
於2021年12月31日	284
於2022年12月31日	254
於2023年6月30日	399

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54,059	—	—	—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的理財產品乃自中國的銀行購買。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4,885	32,720	2,660	76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6 存貨

(a) 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6,744	30,242	64,598	104,037
製成品	17,685	26,232	11,718	26,347
	<u>44,429</u>	<u>56,474</u>	<u>76,316</u>	<u>130,384</u>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存貨賬面值	37,807	88,669	150,067	66,163	88,246
存貨撇減	<u>1,947</u>	<u>2,829</u>	<u>1,766</u>	<u>2,194</u>	<u>2,688</u>
	39,754	91,498	151,833	68,357	90,934
直接確認為研究及開發 開支的存貨成本	<u>14,326</u>	<u>31,212</u>	<u>61,171</u>	<u>29,239</u>	<u>32,653</u>
	<u>54,080</u>	<u>122,710</u>	<u>213,004</u>	<u>97,596</u>	<u>123,587</u>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虧損準備)	18,039	27,829	64,870	44,974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扣除虧損準備)	<u>1,770</u>	<u>3,349</u>	<u>2,227</u>	<u>4,607</u>
	19,809	31,178	67,097	49,581
應收關聯方款項 (附註30(c))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扣除虧損準備)	<u>1,163</u>	<u>571</u>	<u>-</u>	<u>-</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u>20,972</u>	<u>31,749</u>	<u>67,097</u>	<u>49,581</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準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其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5,039	11,378	14,643	19,111
1至2個月	3,000	16,166	8,756	16,235
2至3個月	–	274	10,757	2,586
3個月以上	–	11	30,714	7,042
	<u>18,039</u>	<u>27,829</u>	<u>64,870</u>	<u>44,974</u>

有關貴公司的信貸政策及自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詳情載於附註28(a)。

18 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32,051	75,851	202,735	284,873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	177	64	110	218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所有預付款項預計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或於[編纂]後抵銷股份溢價賬（就擬議[編纂]工作產生的若干開支而言）。

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21,151	81,379
	<u>–</u>	<u>–</u>	<u>21,151</u>	<u>81,379</u>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貴公司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簽發銀行承兌匯票的擔保，該等存款將於清償有關應付票據後解除抵押。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3,435	146,778	162,507	207,427
	<u>13,435</u>	<u>146,778</u>	<u>162,507</u>	<u>207,42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貴公司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為現金流量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貴公司的現金流量表中歸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向投資者 發行的 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21,649	550	55,309	77,50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20,000	–	–	20,000
償還貸款及借款	(21,630)	–	–	(21,630)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579)	–	(579)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15)	–	(15)
已付利息	(1,253)	–	–	(1,253)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貸款及 借款	500	–	–	500
償還一名關聯方貸款及借款	(500)	–	–	(500)
向投資者發行金融工具 所得款項	–	–	45,000	45,00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883)	(594)	45,000	41,523
其他變動：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	(198)	–	(198)
年內訂立新租約所致 租賃負債增加	–	494	–	494
利息開支(附註6(a))	1,263	15	2,740	4,018
就向投資者發行的確認為非 流動負債的金融工具的初 始賬面值進行公允價值調 整	–	–	3,000	3,000
其他變動總額	1,263	311	5,740	7,314
於2020年12月31日	20,029	267	106,049	126,34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向投資者 發行的 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20,029	267	106,049	126,34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30,480	-	-	30,480
償還貸款及借款	(20,000)	-	-	(20,000)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414)	-	(414)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179)	-	(179)
已付利息	(651)	-	-	(651)
向投資者發行金融工具 所得款項	-	-	70,500	70,50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9,829	(593)	70,500	79,736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約所致				
租賃負債增加	-	7,819	-	7,819
租賃修訂	-	(1,286)	-	(1,286)
利息開支(附註6(a))	650	179	3,048	3,877
於上一年度向投資者發行 金融工具所收所得款項	-	-	5,000	5,000
就向投資者發行的確認為非 流動負債的金融工具的初 始賬面值進行公允價值調 整	-	-	7,000	7,000
終止向投資者發行的 金融工具	-	-	(191,597)	(191,597)
其他變動總額	650	6,712	(176,549)	(169,187)
於2021年12月31日	30,508	6,386	-	36,89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銀行貸款 及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30,508	6,386	36,89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153,747	–	153,747
償還貸款及借款	(88,814)	–	(88,814)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728)	(728)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248)	(248)
已付利息	(1,332)	–	(1,33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63,601	(976)	62,625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約所致租賃負債增加	–	2,834	2,834
租賃修訂	–	(1,922)	(1,922)
利息開支 (附註6(a))	1,403	248	1,651
其他變動總額	1,403	1,160	2,563
於2022年12月31日	95,512	6,570	102,082
	銀行貸款 及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95,512	6,570	102,08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11,858	–	11,858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541)	(541)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112)	(112)
已付利息	(1,684)	–	(1,68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0,174	(653)	9,521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附註6(a))	1,684	112	1,796
其他變動總額	1,684	112	1,796
於2023年6月30日	107,370	6,029	113,39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現金流量中	86	59	13	4	238
於融資現金流量中	594	593	976	396	653
	<u>680</u>	<u>652</u>	<u>989</u>	<u>400</u>	<u>891</u>

該等金額與下列各項有關：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租賃租金	<u>680</u>	<u>652</u>	<u>989</u>	<u>400</u>	<u>891</u>

21 貸款及借款

截至各報告期末，應償還貸款及借款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一年內或按要求)	<u>20,029</u>	<u>30,508</u>	<u>95,512</u>	<u>107,370</u>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貴公司的貸款及借款分別為人民幣20,000,000元、人民幣10,500,000元、零及零，均由若干關聯方擔保(見附註30(d))。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	847	2,086	1,724	–
應付票據	–	–	67,119	256,140
	<u>847</u>	<u>2,086</u>	<u>68,843</u>	<u>256,140</u>
合約負債(i)	332	6,487	10,62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0,321	10,012	16,577	14,073
	<u>11,500</u>	<u>18,585</u>	<u>96,049</u>	<u>270,21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合約負債的變動：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				
年初／期初結餘	125	332	6,487	10,629
因於年內／期內確認收入或其他收入 及淨收益(於年初／期初納入合約 負債)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	(332)	(6,487)	(10,629)
因於下一年度收取銷售商品或提供 服務預付款項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207	6,487	10,629	–
年末／期末結餘	<u>332</u>	<u>6,487</u>	<u>10,629</u>	<u>–</u>

(a)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b) 截至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847	2,086	24,074	109,666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	–	–	39,965	146,474
六個月後但十二個月內	–	–	4,804	–
	<u>847</u>	<u>2,086</u>	<u>68,843</u>	<u>256,140</u>

23 租賃負債

截至各報告期末，應償還租賃負債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67	2,229	3,627	4,702
一年後但兩年內	–	2,458	2,398	1,144
兩年後但五年內	–	1,699	545	183
	–	4,157	2,943	1,327
	<u>267</u>	<u>6,386</u>	<u>6,570</u>	<u>6,02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4 於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

(a)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i) 遞延稅項負債的各組成部分變動

於有關期間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的組成部分及變動如下：

產生的遞延稅項：	超出相關折舊的 折舊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 及2022年1月1日	-
於損益扣除 (附註7(a))	1,562
	<u>1,562</u>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	<u>1,562</u>

(ii) 財務狀況表對賬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	-	1,562	1,562
	<u>-</u>	<u>-</u>	<u>1,562</u>	<u>1,562</u>

(b)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2(p)所載的會計政策，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貴公司並未就其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40,487,000元、零、零及零以及暫時差異人民幣3,248,000元、零、零及零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2020年底，就其累計稅項及暫時差異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主要是因為貴公司預計於相關稅務司法管轄區及實體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虧損。

25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根據貴公司與其投資者之間的協議，若干投資者被授予對貴公司進行清算並在清算時獲得一定優先金額，或在發生特定事件（包括創始人辭職）時要求貴公司以現金贖回彼等實繳資本的權利（「優先權」）。

貴公司將其向擁有優先權的投資者支付現金的責任確認為金融負債，原因為並非所有觸發事件均在貴公司的控制範圍內。金融負債乃按贖回金額的現值計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贖回負債於有關期間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期初	55,309	106,049	—	—
確認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48,000	82,500	—	—
利息費用 (附註6(a))	2,740	3,048	—	—
終止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附註)	—	(191,597)	—	—
	<u>106,049</u>	<u>—</u>	<u>—</u>	<u>—</u>
於年末／期末	<u>106,049</u>	<u>—</u>	<u>—</u>	<u>—</u>

附註：於2021年12月，根據貴公司與擁有優先權的投資者簽訂的補充協議，終止投資者的優先權。因此，贖回負債被終止確認，贖回負債的賬面值其後被重新歸類至權益。

2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於2023年2月17日，就貴公司僱員石超先生對貴公司作出的貢獻及為激勵其未來表現，貴公司股東之一蘇州貝克瓦特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貝克瓦特合夥」)與其訂立注資協議(「協議」)。根據該協議，石超先生同意作為有限合夥人以人民幣6,700元的認購價認購貝克瓦特合夥的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6,700元，其佔貝克瓦特合夥股權的5.58%(相當於間接於貴公司約3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認購價於2023年3月27日悉數結清。

為表彰石超先生對貴公司的貢獻，貴公司將該交易確認為無歸屬條件的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貴公司確認了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人民幣9,995,300元，即貴公司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與貝克瓦特合夥收到的對價之間的差額。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b) 實收資本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6,15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1,166
投資者注資	<u>1,154</u>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8,472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1,103
投資者注資	2,796
改制為股份公司 (附註27(c))	<u>(12,371)</u>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	<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數目	股本	股份溢價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	—	—	—
改制為股份公司後發行普通股(i)	12,371	12,371	67,439	79,810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495	495	39,505	40,000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確認為非流動負債	—	—	(44,000)	(44,000)
通過股份溢價轉讓增加的股本(ii)	32,134	32,134	(32,134)	—
終止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附註25)	—	—	191,597	191,597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6月30日	45,000	45,000	222,407	267,407

(i) 於2021年11月，貴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轉換基準日，貴公司於中國公認會計準則下的淨資產已轉換為每股人民幣1.00元的12,371,000股普通股。轉換後的淨資產超過普通股面值的部分計入貴公司的股份溢價。

(ii) 於2021年11月，通過轉換貴公司股份溢價（「資本化發行」），貴公司以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價格將其股本由12,866,000股增至45,000,000股。

(d)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除清盤外，股份溢價不可分派，但可用於業務擴張或通過根據股東現有持股比例向彼等發行新股或增加股東現有股份面值的方式轉換為普通股。

(ii)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包括下列部分：

- 貴公司股東的出資淨額超出已發行實收資本總額的部分；及
- 授予貴公司僱員的股份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中，已根據就附註2(o)(ii)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的部分。

(iii) 中國法定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乃根據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以及貴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設立。

中國法定儲備撥款每年至少為貴公司淨利潤的10%，直至儲備餘額達至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中國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按投資者的現有股本權益比例轉換為資本，惟有關轉換後的儲備餘額不得低於實體註冊資本的25%。

中國法定儲備不可分派予股東。

(e) 資本管理

貴公司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以通過對產品和服務進行與風險水平相稱的定價及確保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

貴公司積極並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本結構，以便在較高的借款水平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和安全保障之間維持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結構進行調整。

2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貴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

貴公司面臨的該等風險以及貴公司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如下所述。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因交易對手違反其合約責任而導致貴公司遭受財務虧損的風險。貴公司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由於交易對手為貴公司認為信貸風險較低的國有銀行或信譽良好的商業銀行，故貴公司所面臨的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

貿易應收款項

貴公司已制定信貸風險管理政策，根據該政策，對所有需要超過一定額度信貸的客戶進行個人信用評估。該等評估側重於客戶支付到期款項的過往記錄及現時的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及客戶經營所處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貿易應收款項自票據日期起計30日至90日內到期。貴公司通常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重大信貸集中風險主要於貴公司對個別客戶有重大風險時出現。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來自貴公司前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00%、100%、100%及94.84%，而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有39.02%、99.96%、89.17%及90.83%來自最大單一客戶。

貴公司按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準備，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按撥備矩陣計算。因貴公司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未表明不同客戶分部會有重大不同虧損模式，故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準備不再於貴公司不同客戶群之間進一步區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載列貴公司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2020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準備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	18,988	949
一年至兩年	20	—	—
兩年至三年	50	—	—
三年至五年	100	—	—
		<u>18,988</u>	<u>949</u>

	於2021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準備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	29,294	1,465
一年至兩年	20	—	—
兩年至三年	50	—	—
三年至五年	100	—	—
		<u>29,294</u>	<u>1,465</u>

	於2022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準備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	68,284	3,414
一年至兩年	20	—	—
兩年至三年	50	—	—
三年至五年	100	—	—
		<u>68,284</u>	<u>3,414</u>

	於2023年6月30日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準備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	47,341	2,367
一年至兩年	20	—	—
兩年至三年	50	—	—
三年至五年	100	—	—
		<u>47,341</u>	<u>2,367</u>

預期虧損率按過去12個月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該等比率會進行調整以反映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與貴公司認為應收款項預計年限的經濟狀況之間的差異。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有關期間就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準備賬目的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期初結餘	913	949	1,465	3,414
已確認／(已撥回)的減值虧損	36	516	1,949	(1,047)
年末／期末結餘	<u>949</u>	<u>1,465</u>	<u>3,414</u>	<u>2,367</u>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由於結餘主要包括向信譽良好的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可收回增值稅、向房東支付的按金及應收關聯方債務，因此與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有關的信貸風險有限。

貴公司就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準備，惟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情況除外，在該情況下，按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準備。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貴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評估，並無就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確認重大虧損準備。

(b) 流動資金風險

貴公司的政策為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並確保其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及獲大型金融機構提供充足的承諾資金額度，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顯示貴公司的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該等資料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倘屬浮動)根據各報告期末現行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貴公司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計算得出。

	於2020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表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按要 求	一年至 兩年	兩年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借款	20,358	—	—	—	20,358	20,0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500	—	—	—	11,500	11,500
租賃負債	269	—	—	—	269	267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106,049	—	—	—	106,049	106,049
	<u>138,176</u>	<u>—</u>	<u>—</u>	<u>—</u>	<u>138,176</u>	<u>137,84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1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 或按要求	一年至 兩年	兩年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合計	資產負債表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借款	31,090	-	-	-	31,090	30,50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585	-	-	-	18,585	18,585
租賃負債	2,455	2,581	1,721	-	6,757	6,386
	<u>52,130</u>	<u>2,581</u>	<u>1,721</u>	<u>-</u>	<u>56,432</u>	<u>55,479</u>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一年至 兩年	兩年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合計	資產負債表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借款	98,222	-	-	-	98,222	95,5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6,049	-	-	-	96,049	96,049
租賃負債	3,817	2,457	553	-	6,827	6,570
	<u>198,088</u>	<u>2,457</u>	<u>553</u>	<u>-</u>	<u>201,098</u>	<u>198,131</u>

於2023年6月30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一年至 兩年	兩年至 五年	五年 以上	合計	資產負債表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借款	108,790	-	-	-	108,790	107,37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0,213	-	-	-	270,213	270,213
租賃負債	4,823	1,167	184	-	6,174	6,029
	<u>383,826</u>	<u>1,167</u>	<u>184</u>	<u>-</u>	<u>385,177</u>	<u>383,612</u>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波動的風險。

貴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計息借款。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貴公司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金融工具主要為銀行存款，因該等結餘的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的利率概況（受管理層監察）載於下文。

貴公司於各報告期末的計息借款、租賃負債、已抵押銀行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利率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實際利率	2021年 實際利率	2022年 實際利率	2023年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定息工具								
銀行貸款	3.85%-5.22%	20,029	3.9%-4.45%	30,508	3%-3.8%	95,512	3%-3.8%	107,370
租賃負債	4.35%	267	4.35%	6,386	4.35%	6,570	4.35%	6,029
		<u>20,296</u>		<u>36,894</u>		<u>102,082</u>		<u>113,399</u>
浮息工具								
已抵押銀行存款	0.25%-1.3%	-	0.25%-1.3%	-	0.25%-1.3%	21,151	0.3%-1.3%	81,3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0.01%-1.725%	13,435	0.01%-1.725%	146,778	0.01%-1.725%	162,507	0%-1.7%	207,427
		<u>13,435</u>		<u>146,778</u>		<u>183,658</u>		<u>288,806</u>

(i) 敏感度分析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倘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貴公司預計將增加／減少的稅後利潤及累計虧損或留存利潤如下。

	基點增加／ (減少)	年內／期內 稅後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期內 累計虧損／ 留存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基點	100	134	(134)
基點	(100)	(134)	134
於2021年12月31日			
基點	100	1,468	1,468
基點	(100)	(1,468)	(1,468)
於2022年12月31日			
基點	100	1,837	1,837
基點	(100)	(1,837)	(1,837)
於2023年6月30日			
基點	100	2,888	2,888
基點	(100)	(2,888)	(2,888)

(d) 公允價值計量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貴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該等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級公允價值層級。將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的層級乃經參考估值技術所使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層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層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致第一層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法獲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貴公司的理財產品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4,059,000元、零、零及零，該等理財產品被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二級。

於有關期間，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貴公司的政策是於公允價值層級之間出現轉撥的各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撥。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於報告期末，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為貴公司轉讓金融資產時將收到的預估金額，其中考慮到交易對手銀行網站上公佈的現行利率。

(ii) 並非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貴公司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29 承擔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6月30日，尚未在財務報表中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170	2,388	774	720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貴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分別於附註8及附註9披露的支付予貴公司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金額)如下：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78	2,240	2,632	1,317	1,325
酌情花紅	268	578	1,345	256	79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	34	54	28	26
	<u>951</u>	<u>2,852</u>	<u>4,031</u>	<u>1,601</u>	<u>2,147</u>

薪酬總額已納入員工成本(見附註6(b))。

(b) 關聯方交易

於有關期間，董事認為與以下公司及個人的交易被視為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姓名／名稱	關係
李真	控制方之一及執行董事
李一	控制方之一及執行董事
周鳳	主要管理人員 (至2021年5月)
周韜韜	主要管理人員 (自2021年11月起)
蘇州貝克瓦特電子有限公司(「貝克瓦特電子」)(i)	控制方之一及母公司
蘇州貝克瓦特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貝克瓦特合夥」)(i)	控制方之一
蘇州融享貝贏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融享投資」)(i)	對貴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江蘇蘇通華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蘇通華特」)(i)	由李真先生控制 (至2021年5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關聯方姓名／名稱	關係
南通市崇川區集成電路工藝技術研究所(「南通崇川」)(i)	由李真先生控制
海安華特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海安華特」)(i)	由李真先生控制 (至2021年7月)
南京齊美芯城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齊美」)(i)	由李真先生控制 (至2021年8月)
江蘇華特集成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蘇華特」)(i)	受控制方重大影響的實體 (至2021年4月)

附註：

- (i) 公司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參考。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的官方名稱均為中文。
- (ii) 根據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李真先生、李一先生及張廣平先生，連同由其控制或共同控制的貴公司其他股東，在行使其於貴公司的投票權時彼此一致行動。控制方包括李真先生、李一先生、張廣平先生、貝克瓦特電子及貝克瓦特合夥。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進行了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及借款					
利息開支	229	1	—	—	—
產品銷售	9,897	—	—	—	—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租金開支	7	—	—	—	—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貸款及 借款	500	—	—	—	—
償還來自一名關聯方的貸款 及借款	500	—	—	—	—
向關聯方提供的貸款及借款	1,406	100	—	—	—
關聯方償還所借貸款及借款	11,657	490	1,013	1,013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關聯方結餘

於各有關期間末，上述交易產生的未償還結餘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非貿易性質)	1,163	571	-	-

(d) 關聯方作出的擔保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6月30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關聯方就貴公司借取的貸款及借款 作出的擔保	20,000	10,500	-	-

31 直接及最終控制方

於2023年6月30日，董事認為貴公司直接母公司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貝克瓦特電子，該公司未提供可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於2023年6月30日，董事認為最終控制方為李真先生、李一先生、張廣平先生、貝克瓦特電子及貝克瓦特合夥。

32 [於有關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之潛在影響]

直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其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尚未生效，且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獲採納。該等發展包括以下各項：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修訂本) 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待定

貴公司正在評估該等發展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目前，貴公司的結論為採用上述準則及修訂不大可能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期後事項

於2023年6月30日後，貴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並未就2023年6月30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計財務報表。